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闻传媒”或“公司”）2013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相关股东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
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闻传媒”）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67 号《关于核准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陕西华路新型塑料建材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于 2013 年 12 月实施了向陕西华路新型塑料建材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合计发行股份 486,130,401 股。本次新增股份于 2014 年 1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如下：

（一）公司向陕西华路新型塑料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路新材”）发行 76,678,241 股股份、向上海常喜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常喜”）发行 60,763,889 股股份、向上海大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大黎”）发行 86,805,555 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陕西华商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商传媒”）38.75%股权；

（二）公司向新疆锐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原名“西安锐盈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疆锐盈”）发行 154,166,667 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华商数码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数码”）20.4%股份、陕西黄马甲物流配送股份有限公司 49.375%股份、西安华商

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22%股权、西安华商卓越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20%股权、重庆华博传媒有限公司 15%股权、吉林华商传媒有限公司 15%股权、辽宁盈丰传媒有限公司 15%股权和西安华商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20%股权（以下合称“华商传媒八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三）公司向拉萨澄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澄怀”）发行 21,543,210 股股份、向拉萨观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观道”）发行 33,391,975 股股份、向天津大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大振”）发行 52,780,864 股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北京澄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澄怀科技”）100%股权。

因华商传媒及其八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2015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公司已于 2016 年 6 月 21 日无偿回购并注销华路新材持有的公司股份 11,517,482 股和新疆锐盈持有的公司股份 22,345,236 股。因华商传媒及其八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权益 2016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无偿回购并注销华路新材持有的公司股份 1,766,836 股和新疆锐盈持有的公司股份 9,297,956 股。华路新材所认购股份总数扣除 2016 年及 2017 年公司无偿回购部分后剩余 63,393,923 股，新疆锐盈所认购股份总数扣除 2016 年及 2017 年公司无偿回购部分后剩余 122,523,475 股。

因澄怀科技 2013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公司已于 2014 年 7 月 25 日无偿回购并注销拉萨澄怀持有的公司股份 906,247 股和拉萨观道持有的公司股份 3,624,989 股，拉萨澄怀所认购股份总数扣除公司无偿回购部分后剩余 20,636,963 股，拉萨观道所认购股份总数扣除公司无偿回购部分后剩余 29,766,986 股。

上海大黎、上海常喜、天津大振所认购全部股份以及华路新材、新疆锐盈、拉萨澄怀、拉萨观道所认购股份总数的 40%，合计 314,662,345 股，已解除限售并于 2015 年 1 月 5 日上市流通。华路新材、新疆锐盈所认购股份总数的 20%，合计 46,168,981 股，已解除限售并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上市流通。拉萨澄怀、拉萨观道所认购股份总数扣除公司无偿回购部分后的 20%，合计 10,080,790 股，已解除限售并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上市流通。华路新材、新疆锐盈在保留其认购股份总数扣除 2016 年及 2017 年公司无偿回购部分后的 10%之后剩余的限售股份，合计 28,818,714 股，已解除限售并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上市流通。

拉萨澄怀、拉萨观道本次暂未申请解除限售。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华路新材、新疆锐盈。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在发行中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华路新材、新疆锐盈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详见公司于2013年12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方承诺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95),下同。	2013年06月07日	长期	正在履行之中,截至目前无违反该承诺的情况
华路新材、新疆锐盈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华路新材、新疆锐盈认购的所有股份(包括但不限于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自本次股份上市之日(2014年1月2日)起12个月内不进行转让,24个月内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40%,36个月内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60%,48个月内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80%,60个月内转让股份数量不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90%。	2013年09月18日	自2014年1月2日起,5年	正在履行之中,截至本次解除限售前实际减持数未超过其本次认购股份总数的90%
华路新材、新疆锐盈	关于标的资产利润的承诺:华商传媒38.75%股权于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4,243.89万元、15,662.83万元、17,219.82万元、17,219.82万元和17,219.82万元。如华商传媒38.75%股权实际盈利数不足的具体补偿方式为股份补偿(即华闻传媒无偿回购股份);其股份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支付。	2013年09月18日	自2013年起,5年	2013年度、2014年度的业绩承诺已实现;2015年度的业绩承诺未实现,公司已于2016年6月21日无偿回购并注销华路新材持有的公司股份11,517,482股和新疆锐盈持有的公司股份9,991,069股;2016年度的业绩承诺未实现,公司已于2017年9月21日无偿回购并注销华路新材持有的公司股份1,766,836股和新疆锐盈持有的公司股份1,532,676股;2017年度的业绩承诺已实现。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新疆锐盈	关于标的资产利润的承诺:华商传媒八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权益于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	2013年09月18日	自2013年起,5年	2013年度、2014年度的业绩承诺已实现;2015年度的业绩承诺未实现,公司已于2016年6

	者的净利润总额应分别不低于 10,536.88 万元、11,517.36 万元、12,490.07 万元、12,490.07 万元和 12,490.07 万元。如华商传媒八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实际盈利数不足的具体补偿方式为股份补偿（即华闻传媒无偿回购股份）；其股份补偿不足部分以现金支付。		年	月 21 日无偿回购并注销新疆锐盈持有的公司股份 12,354,167 股；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未实现，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21 日无偿回购并注销新疆锐盈持有的公司股份 7,765,280 股；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已实现。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华路新材、上海常喜、上海大黎	关于华商传媒部分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的承诺：华商传媒拥有位于沈阳市皇姑区崇山东路 71 号国实大厦一、二层（建筑面积共 1,290 平方米）的房产。目前该处房产的相关过户手续正在办理中。如因华商传媒上述房产未取得权属证书给华商传媒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损失的，华路新材、上海常喜、上海大黎按所持有华商传媒的股权比例承担损失；如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两年内华商传媒上述房产未取得权属证书，华路新材、上海常喜、上海大黎按所持有华商传媒的股权比例所对应的上述厂房在卓信大华评报字(2013)第 011-1 号《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陕西华商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说明》中的评估值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2013 年 06 月 07 日	自 2014 年 1 月 2 日起，2 年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房产未取得权属证书。华路新材、上海常喜、上海大黎已按其原所持有华商传媒的股权比例所对应的该房产重组时的评估值（总的评估值为 793.35 万元）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向公司进行补偿，补偿金额分别为 1,051,189.00 元，833,017.50 元，1,190,025.00 元，合计 3,074,231.50 元，未给公司造成损失，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新疆锐盈	新疆锐盈关于参股公司华商数码部分土地（华商数码印刷基地，合计面积为 100 亩）未取得土地证的承诺：（1）全力协助华商数码于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履行完毕土地出让相关手续，办理权属证书。（2）如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华商数码未履行完毕上述土地出让相关手续给华商数码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损失的，由新疆锐盈按所持有华商数码的比例承担损失，同时按所持有华商数码的股份比例所对应的上述土地在卓信大华评报字（2013）第 011-6 号《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华商数码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的评估值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2013 年 06 月 07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前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土地已履行了公开挂牌出让相关手续，华商数码已竞得该地的使用权并按规定办理权属证书，已按西安市国土资源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的通知全额缴交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 2600 万元，并缴纳了 78 万元契税。2014 年 4 月 17 日，华商数码取得上述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证》，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新疆锐盈	<p>新疆锐盈关于华商数码部分房产未取得房产证的承诺：华商数码重庆分公司位于重庆市九龙坡区九龙园区剑龙路1号厂区内的二期厂房产权证正在办理中。鉴于上述情况，新疆锐盈承诺如因华商数码上述厂房未取得权属证书给华商数码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损失的，新疆锐盈按所持有华商数码的股权比例承担损失；如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两年内华商数码上述厂房未取得权属证书，新疆锐盈按所持有华商数码的比例所对应的上述厂房在卓信大华评报字（2013）第011-6号《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华商数码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中的评估值向上市公司进行补偿。</p>	2013年06月07日	自2014年1月2日起，2年	2014年4月21日，华商数码重庆分公司取得上述厂房产权证，承诺已经履行完毕
华路新材、新疆锐盈	<p>关于标的资产华商传媒38.75%股权减值测试的承诺：在补偿期（2013~2017年）届满时，公司应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由公司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意见。</p> <p>对于出现减值情况，由标的资产的交易对方或承诺方按照协议约定的补偿条款及公式进行补偿。</p>	2013年06月09日	自2013年起，5年	承诺补偿期满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聘请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华商传媒38.75%股权的股权价值没有发生减值
新疆锐盈	<p>关于标的资产华商传媒八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减值测试的承诺：在补偿期（2013~2017年）届满时，公司应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由公司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审核意见。</p> <p>对于出现减值情况，由标的资产的交易对方或承诺方按照协议约定的补偿条款及公式进行补偿。</p>	2013年06月09日	自2013年起，5年	承诺补偿期满进行了减值测试，公司聘请的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专项审核报告》，截至2017年12月31日，华商传媒八家附属公司少数股东权益的股权价值没有发生减值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情况

(一)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 2019 年 1 月 2 日。

(二) 本次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总数为 18,591,740 股，占目前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0.9309%。

(三)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限售股份持有股东	认购股份数(股)	公司 2016 年无偿回购股份数(股)	公司 2017 年无偿回购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前持有限售股份数(股)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					累计解除限售的股份占认购股份比例(%)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股)	占认购股份比例(%)	占解除限售前该股东持有限售股份比例(%)	占解除限售前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占股本总数比例(%)	
1	新疆锐盈	154,166,667	22,345,236	9,297,956	12,252,348	12,252,348	7.95	100.00	0.6380	0.6135	79.47
2	华路新材	76,678,241	11,517,482	1,766,836	6,339,392	6,339,392	8.27	100.00	0.3301	0.3174	82.68
合计		230,844,908	33,862,718	11,064,792	18,591,740	18,591,740	8.05	100.00	0.9681	0.9309	80.54

注：新疆锐盈、华路新材所持有的限售股份本次全部解除限售。

四、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6,858,338	3.85	-18,591,740	58,266,598	2.92
其中：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20,387,119	96.15	18,591,740	1,938,978,859	97.08
三、股份总数	1,997,245,457	100.00	0	1,997,245,457	100.00

五、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等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公司也不存在对其的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行为的情况。

六、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承诺；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华闻传媒对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对华闻传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无异议。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9日